



肃宁完善社会治理:村理小事、乡治大事、县解难事

“三级诊疗”解民忧 乡村劲吹和谐风



在肃宁县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总服务台,工作人员正在为办事群众做登记。

一套管用体系,“三级诊疗”层层过滤矛盾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完善网格化管理、精细化服务、信息化支撑的基层治理平台,健全城乡社区治理体系。省委十届三次全会认真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提出了“完善社会治理体系,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打造更高水平的平安河北和法治河北”的重点任务。

肃宁县将提高社会治理水平作为事关群众切身利益、事关社会和谐稳定的重要抓手,统筹力量、创新举措,努力推动社会治理社会化、法治化、智能化、专业化。

十年前,肃宁县的“四个覆盖”被誉为“农村社会管理的一场革命”。

现如今,肃宁县创新基层社会治理,着力构建“三级诊疗”社会治理体系,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把问题解决在萌芽状态,这是在新时期对“四个覆盖”的坚持和拓展。

“三级诊疗”社会治理体系直面难题、直击痛点,剑指“矛盾发现不及时、资源配置不优化、县乡联动不顺畅、部门衔接不高效”等社会治理问题,立足法治思维、巧施治理之法,运用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等多种途径,着力构建县乡村三级联动、各部门同向发力、信访问题分级诊疗、风险隐患逐层化解、属地部门担当尽责的社会治理工作格局,进一步提升化解信访问题效能,实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

“走好新时代群众路线,把矛盾化解在基层,让纠纷消弭于萌芽,是坚持和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制度的必然要求,更是促进社会和谐稳定、营造国泰民安社会环境的有力之举。”肃宁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孙沛宁说,“三级诊疗”社会治理体系将各类社会矛盾全部纳入,实现了信访问题全覆盖,解决群众诉求更及时、更有效,老百姓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倍增。

“从家长里短、鸡毛蒜皮的小事,到有‘民转刑’风险的大案,在基层,啥情况都能碰得见。”城内村位于肃宁县老城区中心,机关单位多、老旧小区多、原住民多,辖区有3700多人,难免发生这样那样的矛盾。村党支部书记孙振州说,自从有了“三级诊疗”社会治理体系,村“两委”设立调解机构,小事村内化解,大事及时上报,都能得到妥善解决。今年,村委会靠前服务,为群众办理大事小情、求助事项60多起,群众满意度很高,称赞村委会为民办实事。

这是肃宁县利用“三级诊疗”社会治理体系推动基层平安建设的一个生动缩影。解决基层矛盾有所依、底气足、不犯难,成了越来越多肃宁县基层干部的真实感受。

“三级诊疗”社会治理体系,即在县委领导、县信访五人领导小组统筹的前提下,推动调解力量逐级汇聚,优势资源分层整合,纵向建立“县—乡—村”三级联动链条,横向建立多方共同参与的基层治理同心圆,通过“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实现信访矛盾逐级过滤、分层化解。

一盘联动好棋,一扇大门破解万千难题

回忆起年初的一场医疗纠纷,孙振州仍心有余悸。“要不是有‘三级诊疗’社会治理体系,单凭村干部‘一张嘴’,很有可能把事情拖大、把矛盾拖炸”。

患者输液过程中突发死亡,家属向村医索赔百万元赔偿,双方自行协调多次未果,矛盾不断激化升级。村调解委员会获悉后,当即将此案定为事态最为紧急的一类案,第一时间通过平安肃宁APP上报乡镇诉前调解中心和县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县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主任石东学集合乡、村干部和县卫健局、信访局、相关保险公司等单位负责人,联合商议解决办法,“小团组”入户讲法明理。

“整整三天三夜,从村里到镇上,再到县里,各级干部连轴转,相关部门协同跟进。调解这案子,可费了不少劲。”孙振州说,经过不懈努力,最终将百万元赔偿降到了8万元,医患双方握手言和。少了一场“人命官司”,少了一对“生死冤家”。这背后,离不开的是“合力”,缺不了县乡村任何一环,也少不了有关部门的专业指导。

肃宁县在构建“三级诊疗”社会治理体系之初,便将“协调联动”考虑得细之又细。在《“三级诊疗”

——做强县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打造化解矛盾的“三甲医院”。融合综治中心、诉调对接指挥中心、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建成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按照实体运作、规范运行的要求,县委政法委牵头,统筹政法单位和信访矛盾突出的12个单位入驻;研发平安肃宁APP微端治理平台,实现与县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人民法院诉前调解指挥中心、12家专职调解委、57个县直部门协同配合,强化与县群众工作中心衔接,打通行政调解、司法调解、人民调解、信访调解关键环节,合力破解“疑难杂症”。

——做精乡镇诉前调解中心,打造化解社会矛盾的“乡镇中心医院”。在各乡镇诉前调解中心,配备一名法官和一名检察官,每周坐班1天,打造法治服务“外援团”。通过平安肃宁APP实时关注基层矛盾风险隐患,对村级解决不了的纠纷及时介入,变被动“接诊”为主动“巡诊”;对重大案件,第一时间上报县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以信访难题会商和政法单位协作会商为抓手,由专家团队集体“把脉会诊”,让乡镇的信访案子治根、治本、治源,确保事事依法办、件件都如愿。

——做实村级诉前调解室,打造治疗未病的“村卫生室”。全县每个村全部建立“五统五化”诉调室,发挥村调解委员会“一线桥头堡”作用。村党支部书记对村信访矛盾调解负第一责任,并发挥网格员作用,按照每40至60户划分为一个网格,实行“一格一员”,发现矛盾纠纷后通过平安肃宁APP及时上报,与县、乡中心网络互通,小事格内解决、大事全网联动。

县乡村三级,自下而上层层过滤,村理小事、乡治大事、县解难事,三级链条由平安肃宁APP贯穿,层层推进、环环相扣,变“上访”为“下访”,变“接诊”为“巡诊”,变“单科门诊”为“专家会诊”,由重乡情为兼法理,小病小医、大病大医、快慢分道、繁简分治,形成了上下贯通、各方协同、权责明晰、触角灵敏、处置高效的矛盾化解新格局。截至目前,各级共受理矛盾纠纷案件1520件,调解成功或导入司法程序1468件,化解率96%。与此同时,律师和法律工作者接待群众法律咨询1501人次,办理法律援助554件,越来越多群众心结被解开,和谐之风劲吹肃宁大地。



肃宁县对全县的“乡村法律明白人”进行系统培训。

解中心对接;县司法局探索研究加强律师行业监管,融入“三级诊疗”社会治理体系的具体措施;乡镇市场监管分局、执法队等积极对接乡镇诉前调解中心,进一步实现资源整合、力量汇聚,画好最大“同心圆”。

在职能部门联动上,实行“中心吹哨、部门报到”,创新“联合办公”模式,根据各部门职能实际,灵活采取“实体常驻+预约入驻”相结合的方式,对涉及婚姻家庭、环境保护、消费者权益、土地纠纷、物业纠纷等“常见病”,相关部门必须做到专人盯办、随时随到。对各部门入驻人员先培训后上岗,日常工作由县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实行统一领导、统一管理、统一调度,业务工作接受原单位指导、管理。

随着“6+N”研判专班、信访巡诊专班、心理疏导专班等各专业化“小队”成立,各方面力量被调动起来,“一盘棋”思想深植各级干部心中。“以抓力量汇合、资源整合、信息融合为关键点,将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有机结合,矛盾纠纷化解效率极大提高。”孙沛宁说,“三级诊疗”社会治理体系实现了预警研判“准”、信息传递“通”、队伍反应“灵”,有效激发了县域调解潜能,让群众“只进一扇门、解决所有事”。“三级诊疗”的“疗效”口碑相传,群众知晓度不断提高,政府公信力持续攀升。

为强化调解队伍职业素质,提升解决纠纷能力,肃宁县印发了《千名调解员大培训方案》,每月对县乡村三级调解员进行培训,并研发“在线学”法律游戏小程序,对接司法部法律知识库,让调解员轻松学习法律知识,提高队伍能力水平。

7月15日,一场法律培训向基层展开。职业律师走上讲台,为广大乡村调解员宣讲法律法规。“培养知法懂法的‘乡村法律明白人’,是以法治思维化解基层矛盾的重要支撑。目前,我们正有针对性地针对村干部、乡贤及村级调解员、网格员进行普法教育,让他们真正成为法律触角,切实消除基层法治盲点。”县司法局副局长王兴华说,按规划,到2025年,肃宁各村每20户就配备一名“乡村法律明白人”。

从尊法到学法,从守法到用法,基层调解员将法治观念传播到千家万户。并以法律为准绳,带着感情做工作,视群众为“闺蜜”“知己”,矛盾化解有理有据、用心用情,走出了一条从“明辨是非”到“事心双解”的畅通之道。



在“老院长调解室”,“老中医”式调解员正在调解案件。



在肃宁县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的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群众正在咨询法律问题。



在肃宁法院诉调对接指挥中心,工作人员正在通过云视讯系统察看各乡镇诉前调解中心、乡镇法庭工作情况。

一项追溯机制,压实责任确保案结事了

师素镇“一乡一庭”陪审员李长京对一起已解决的土地纠纷案保持密切关注。村民马某于上世纪80年代家庭联产承包时分得耕地8.6亩,耕种两年后离村到外打工。地邻韩某见土地撂荒便与自家耕地一同耕种多年。1999年土地顺延承包时,因马某长期不在村内,村委会按公粮上交证明将该片土地承包给了韩某。在国家土地政策发生变化后,马某回村主张自己的土地承包经营权,经肃宁法院调解,韩某转让马某4.3亩耕地土地承包经营权。两年后,马某却以调解书为其儿子代签为由,再次主张土地承包经营权,并上访反映问题,甚至申诉到了省高院。李长京作为包案干部,及时介入、释法明理。经调解,对方又将1.3亩耕地的承包经营权长期转让给马某。最终当事人罢访罢诉。

“此类案件最怕的就是‘反弹’,一旦当事人反悔,前面工作全部白费。”李长京表示,既然接手这个案子,就要时刻关注、负责到底。

像李长京一样,肃宁县各级干部都对自己经手的案子如数家珍,盯办、回访成了常态。肃宁县实行信访案件包联“终身”负责制,从矛盾纠纷预警到矛盾解决,再到跟踪管理,建立起主体明确、责任分明、过程可溯、失责可查的责任链条,确保案结事了,提高矛盾纠纷化解实效。

县信访联席会议会同组织部门建立了干部任前信访案件化解审核机制,乡镇干部在包联的案件得到有效化解或有稳控的前提下方可跨乡镇(部门)调动,并于调动后及时向接任者做好案件移交工作;县直干部在职期间实行信访案件“一包到底”。同时,县信访联席会议会同纪委监委建立信访案件责任追究机制,构建主体明确、责任分明、过程可溯、失责可查的责任链条,切实达到以责施压、以责促解的效果,确保各担其责、失职追责。

平安肃宁APP,记录着每一起案件的详细始末。“办案人、调解协议书等都能在APP上查到,案件办不完、案情有反弹,是谁的孩子谁抱,绝不会出现矛盾调解的断档期、空档期,确保每个案件都能办成铁案,给群众一个满意结果。”石东学说。

此外,肃宁县建立社会治理奖惩机制。一方面,通过追溯机制,对调解工作中出现推诿扯皮、敷衍了事、不作为、乱作为的,在年度考核中予以扣分,造成重大影响的,提交纪委监委依规依纪严肃追责。另一方面,严格落实“以案定补”“以案代补”政策,将维护信访稳定作为衡量干部能力、担当、作为的重要指标。每年年底由县委组织部和县委政法委联合评选,对优秀干部列为重点提拔对象,对优秀调解员优先推荐到上一级调解机构工作,对优秀村级综治人员优先推荐入党并作为村干部后备力量重点培养。

各级干部和调解员的干事积极性被充分调动起来,主动到群众需要的地方去嘘寒问暖,到群众困难的地方去排忧解难,到群众意见多的地方去理顺情绪,让群众得到实实在在、看得见的利益。群众的揪心事来之即办、烦心事越来越少,国泰民安的社会环境“靓起来”,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图/刘巨雷)